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成本监审和政策风险评估和价格听证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 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江苏省定价成本监审目录》（苏发改价格发〔2019〕787 号）、《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713 号令)、《关于深化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皋办〔2014〕78 号）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20 万元，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教育收费、景点门票、燃气安装费、居民燃气价格、公墓管理、充电服务价格等进行成本监审第三方服务费用、稳评及会议听证费用等。

（三）组织实施情况。一是落实助企纾困稳定经济增长若干政策。自来水到户销售价格下调 0.0108 元/立方米；水土保持补偿费按现行标准的 80%收取水土保持补偿费；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标准下调 20%。二是严格落实教育收费相关政策。调整江苏省如皋中学公寓式管理男生宿舍收费标准；出台我市春秋季节中小学收费政策，明确新城幼儿园、开发区幼儿园新建幼儿园收费标准；加强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普惠性幼儿园收费管理工作，制定宋庆龄幼儿园收费标准。理顺规范中等职业学校代办费收费标准备案工作。三是开展机动车停放收费标准核定。巩固公共停车收费管理专项整治成果，开展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核定，共核定机动车停车泊位 3022 个，其中公共停车场 974 个、道路临时停车位 2048 个。四是落实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价格政策。及时调整冬供期间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完成上海电气蒸汽价格成本监审，制定富港热电蒸汽试行价格，召开燃煤蒸汽供需企业座谈会，开展煤热联动机制修订完善前期研究开展如皋市公墓管理处墓穴价格备案工作，对接南通做好新增两条毗邻公交事宜。落实水绘园风景区对全体公民免费开放试点工作。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5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落实助企纾困稳定经济增长若干政策。自来水到户销售价格下调0.0108元/立方米；水土保持补偿费按现行标准的80%收取水土保持补偿费；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标准下调20%。二是严格落实教育收费相关政策。调整江苏省如皋中学公寓式管理男生宿舍收费标准；出台我市春秋季节中小学收费政策，明确新城幼儿园、开发区幼儿园新建幼儿园收费标准；加强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普惠性幼儿园收费管理工作，制定宋庆龄幼儿园收费标准。理顺规范中等职业学校代办费收费标准备案工作。三是开展机动车停放收费标准核定。巩固公共停车收费管理专项整治成果，开展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核定，共核定机动车停车泊位3022个，其中公共停车场974个、道路临时停车位2048个。四是落实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价格政策。及时调整冬供期间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完成上海电气蒸汽价格成本监审，制定富港热电蒸汽试行价格，召开燃煤蒸汽供需企业座谈会，开展煤热联动机制修订完善前期研究开展如皋市公墓管理处墓穴价格备案工作，对接南通做好新增两条毗邻公交事宜。落实水绘园风景区对全体公民免费开放试点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20万元，实际投入15万元，实际支出15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建议加大宣传，让群众了解收费政策及出台的目的，化解潜在的风险。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土地保养工、遗属定补人员生活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 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给予土地保养工遗属定补人员生活困难补助的意见》（皋政办发〔2008〕158号）、《两类人员生活补助自然增长机制》（市政府常务纪要 2010 年第八期）、《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原市属企业“三类人员”生活补助发放的通知》（2012 年 7 月 13 日）、《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各类享受生活补助群体待遇及建立正常增长机制的通知》（皋办〔2016〕82 号）、皋政办发〔2020〕129 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全市社会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及〔2019〕财请 199 号关于提高原市属企业遗属定补人员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标准的请示等，支付原市属企业土地保养工、遗属定补人员因原生活困难补助费列支发放渠道不复存的费用如皋市发改委《关于原阎台煤矿落城镇户口井下职工遗孀生活困难补助的实施办法》、人社发《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遗属抚恤金标准的通知》、2019 年 8 月市政府办公室请示项反馈单：【2019】财请 10 号《关于解决 2018 年度原阎台煤矿落城镇户口职工遗孀生活补助问题的请示》批复，同意由市财政拨付专项资金用于处理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396.6 万元，用于发放土地保养工，改制企业、粮食系统土地保养工、遗属人员、阎台煤矿职工遗孀生活补助，每季发放一次。

（三）组织实施情况。一是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遗属抚恤金标准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179 号）文件规定，以及《关于提高原市属企业遗属定补人员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标准的请示》（皋发改〔2019〕128 号）文件精神发放两类人员生活费。二是按照半年检制度，认真审核，对年纪大不能走动的老人采取多种形式年检，如上门年检、视频年检、社区代检等方式

做到应检尽检，对无法联系未检人员暂停发放。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9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妥善解决原市属企业土地保养工、遗属定补人员因原生活困难补助费列支发放渠道不复存在后产生的生活困难问题，更好地推进失地农民保障工作，提升我市社会救助水平和城乡居民幸福指数，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396.6万元，实际投入393.1万元，实际支出393.1万元。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按上级文件要求及时做好两类人员生活补助调整，认真落实好半年检制度认真审核，做到应检尽检。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土地保养工、遗属定补人员生活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5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救助水平，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30%	30	提升社会救助水平，切实维护社会稳定。（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9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9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信息平台维护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根据《关于更新调整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数据归集公示标准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8】790号）文件及省级主管部门有关要求，对如皋市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双公示”系统进行升级，实施双公示数据归集公示新标准。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10万元，用于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升级改造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经政府采购由江苏中威科技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对本委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并做好后期维护工作。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

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 98 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县级平台数据汇集接入目录清单》和《市级平台数据共享目录清单》，对法人和自然人信用基础数据归集，为企业和个人查询信用信息提供便利，过清单式管理，归集范围进一步扩大我市公布涉及全市 30 家部门单位包含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十大类权力事项清单 6372 项，其中行政处罚类事项 5207 项、行政强制类事项 251 项。在此基础上，全面梳理并公布行政检查类监管事项清单 436 项，在全省率先实现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监管事项“三驾马车”全覆盖动态管理。已归集共享公共信用数据信息 1700 余万条。对申报 2022 年普惠性稳岗返还资金的 8210 家企业开展信用审查，通过筛查核对，共查得失信记录 154 条，并及时将查询结果反馈给人社部门，对不符合条件的企业予以剔除。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10 万元，实际投入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信息平台维护专项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 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 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 分），资金分配合理（1 分）
过程指标 20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 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 4 分，依据不合规扣 2 分，截留、挤占、挪用扣 3 分，超标准开支扣 2 分，超预算扣 2 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 分）
产出指标 20 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 分），低于扣（1 分）
		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 分）

	指 标						
	成 本 指 标	成本节约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30%	30	是否有效推动全社会信 用体系建设（30 分）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发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 分），低于 95%扣（2 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专项业务费（节能与环境经济）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江苏省节约能源条例》、《节能监察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33 号）、《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暂行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6 号）、《关于印发江苏省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经信节能〔2016〕725 号）、南通市高质量考核等。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60 万元，用于“减少煤炭消费总量”、“双控”目标、节能监管、园区循环化改造等工作。

（三）组织实施情况。积极开展“减少煤炭消费总量”工作，做好每月情况分析和统计；加大节能监管，推进“双控”目标任务完成，依法开展节能专项执法，加强重点用能企业能源管理。组织重点用能企业能源管理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和培训。对列入万家企业的重点用能单位开

展能源审计、能源管理体系认证或评价等系列工作，并做好“双控”考核工作。推进省级以上园区及化工园区循环化改造，努力实现园区废物“零排放”。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源头严把项目审核关，充分把好重大项目预审及节能审查关口，将项目能耗强度是否满足地区强度控制目标作为重要前提。万元GDP单位综合能耗完成上级下达任务，主要污染物消减量完成上级下达任务。今年我市共有7个重大用能项目报省发改委申请节能审查，我市是全省最短时间内取得所有上报项目节能审查手续的县市，确保了重大项目的顺利实施。积极推进全市屋顶分布式光伏发展。安装总户数1821户，总容量148.18MW，其中非自然人255户，装机容量124.42MW，自然人1596户，装机容量23.76MW。持续引领绿色改造。今年拟推荐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田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思瑞机器制造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申报省级绿色工厂，以绿色工厂的创建契机，促进制造业绿色转型升级。形成双碳实施意见。牵头起草了《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意见》，作为我市碳达峰、碳中和顶层设计。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60万元，实际投入60万元，实际支出60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专项业务费（节能与环境经济）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产出指标 20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上级下达减煤及双控任务			30%	30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三产引导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现代服务业发展意见》的通知（皋办〔2019〕33号）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25万元，用于鼓励企业做大做强、推动产业集聚发展、招引新兴服务业企业、拓展铁路货运总量等方面调研、会议、培训等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为组织推进全市三产服务业发展，召开现场推进会、每月召开镇（区、街道）企业服务中心负责人例会、每季度印发白皮书、核实企业设备及软件情况专家费、涉企惠企财税专题培训、宣传费等。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 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 96 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制定出台《如皋市现代服务业繁荣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系列文件，高规格召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会，推动现代商贸、数字文化、文化旅游等行业发展壮大，完成服务业应税销售 1700 亿元，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 92 家。瑞利山河获评南通市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如皋港现代综合物流园、如皋软件和外包产业园获评南通市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示范区，如皋港务集团获评省级重点物流企业，星球石墨获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资金，思瑞机器、佳宝机械获评省级服务型制造企业，森松重工、星球石墨获批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企业。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20 亿元，入选省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单位。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25 万元，实际投入 25 万元，实际支出 25 万元，财政预算完成率 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三产引导工作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90%	10%	9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产出指标 20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4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是否有效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6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对接上海办公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关于印发〈如皋市对接服务上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皋办〔2017〕55号）、〔2017〕财请154号《关于拨付行政办公经费的请示》、《关于成立市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领导小组的通知》（皋办〔2020〕15号）。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30万元，用于组织推进我市与长三角地区的开放合作互动、政策研究、现代产业转移、后台服务、在沪对接开台及长三角一体化政策等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以《如皋市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行动方案》（皋委发〔2020〕25号）为总体目标要求和行动指南，根据《〈如皋市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行动方案〉重点任务分解表》（皋办〔2020〕38号），进一步细化明确职责分工，抓好各项任务的推进落实。赴长三角地区开展产业合作、园区共建、科技人才、基础设施、文

体卫生、企业联谊、商会活动等对接活动；充分利用驻沪平台，邀请客商来如洽谈；开展长三角一体化政策及业务培训。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6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进一步深化，主导产业、城市功能、综合交通、公共服务等多方面实现协同发展，上海同济大学科技园飞地开园运行，如皋·创源上海科创孵化基地建设扎实推进，上海交大创新平台新增落户项目5个，与上海临港新片区氢能产业园达成合作共建初步协议。组织上海、苏州等地区学校跨江教育交流活动12场次，实现长三角区域门诊“一单制”直接结算，异地就医直接结算10万余人次。梳理形成如皋市“跨省通办”事项清单120项、“省内通办”事项清单75项，完成省内外远程异地评审213余次。搜集在手在谈重点项目信息122个，签约来自长三角项目65个，推动弘皋半导体高端装备制造、思源全效功率电池、海上漂浮式平台零部件制造等一批优质项目落户如皋。开发区与临港新片区氢能产业园开展合作共建。加大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源整合力度，推动又来沙港池码头建设、苏中国际集装箱码头智能升级，加强与上海港、宁波港、苏州港等优势港口以及通州湾新出海口的对接，促进如皋港与沿海港口一体化发展。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超8500万吨，集装箱吞吐量58万标箱。新开辟如皋-安徽、如皋-江西两条长江区间航线。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30万元，实际投入20万元，实际支出20万元，财政预算完成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对

接上海（融入长三角一体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经费、如洋对口协作交流工作经费。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对接上海办公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 4 分，依据不合规扣 2 分，截留、挤占、挪用扣 3 分，超标准开支扣 2 分，超预算扣 2 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20 分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5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经济效益指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步伐, 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30%	28	有效推进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步伐（30 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 分），低于 95%扣（2 分）
总计	—	—	—	—	100%	96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
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企业家队伍建设专项费用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 年度如皋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比表彰暂行办法》。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30 万元，用于企业家联谊会、工业经济表彰会、企业家培训等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组织召开企业家联谊会、座谈会、工业经济表彰大会，进一步增进政府与企业的联系，了解企业发展情况，增强企业发展信心，在全市广大企业中积极营造做大做强、做优做实、比学赶超的浓烈氛围。组织开展企业家专题培训、邀请专家来如讲座、标杆企业考察观摩、企业家论坛、企业家评选表彰活动、企业家精神宣传弘扬

等各类针对性活动，提升企业家队伍规模、结构和综合素质，更好发挥企业家主体作用，为经济高质量发展作贡献。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与企业家沟通。注重密切政企联系，组织开展新春企业家座谈会、“暖心聚力促发展”走访慰问、“三走进”公益服务行等系列活动，及时了解企业生产运营状况，宣传各级各类惠企政策。会同相关部门、镇区第一时间办理各类领导交办、走访调研反馈的企业困难诉求近100条，切实增强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满意度。二是强化企业家能力提升。牵头商务局、科技局、人社局、税务局等部门开展2022年度全市“惠企政策直通车”宣讲活动，采用“1+6+N”模式对本年度新出台系列政策及各层级项目申报要点进行现场推送和解读，活动覆盖全市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发放培训材料1000余份。积极组织开展省中小企业促进条例宣贯、卓越绩效管理专题讲座、“张謇”企业家培训班等专题培训活动，分产业分层次提供精准服务，着力提升企业家能力水平和责任担当。三是增强企业家荣誉感。强化正向激励，开展优秀企业家评选表彰活动，全市共评选出五星级企业家7名、四星级企业家16名、三星级企业家17名。同时，广泛听取企业家意见建议，制定出台《2022年度如皋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星级企业家评比表彰暂行办法》，激发企业家投资创业动力，为全市经济发展再添新功。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30 万元，实际投入 30 万元，实际支出 3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积极发挥企业家带头示范作用，进一步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创新政企互动机制，全力营造重商、亲商、安商、扶商的浓厚氛围，促进我市制造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企业家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 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 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 分），资金分配合理（1 分）
过程指标 20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 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 4 分，依据不合规扣 2 分，截留、挤占、挪用扣 3 分，超标准开支扣 2 分，超预算扣 2 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 分）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 分）
产出指标 20 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 分），低于扣（1 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 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年初工作目标			30%	30	是否完成年初工作目标，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禁化武与化工行业整治 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化工部关于做好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履约准备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办发[1994]53号）和《条例》《细则》《出口管制法》及工信部《2020年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要点》、《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江苏省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方案〉的通知》（苏办〔2019〕96号）、《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通办〔2019〕98号）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8万元，用于禁化武监控企业化工工艺、化工产品、生产经营督查、检查、指导费用；组织开展化工关停企业、在产企业安全环保整治督查、检查、指导费用及第三方服务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禁化武方面，认真履行国家宣布义务，加强

对禁化武监控企业化工工艺、化工产品、生产经营督查、检查、指导；化工整治方面，对今年拟关闭退出、异地迁建的企业开展全覆盖拉网式复查，组织相关部门对已经关闭企业进行验收，推进拟保留企业问题整改工作。推进关停企业开展土壤生态修复场地尽调；对“四个一批”关闭退出企业进行“回头看”，确保关闭退出到位，隐患消除到位。聚焦尚未实施关停或去功能化的企业，综合施策，加快关停推进力度，确保完成整治目标。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6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督促禁化武监控企业认真履行国家宣布义务，加强对禁化武监控企业化工工艺、化工产品、生产经营日常督查、检查、指导。对已关停化工企业常态化开展检查，防止死灰复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8万元，实际投入8万元，实际支出8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在推进化工企业关停过程中，涉及维稳、固废处理、人员安置、政策补偿等诸多问题，部分设备复杂的企业在拆除过程中存在安全风险，一定程度上导致部分企业关闭退出进展缓慢、关停标准质量不高。

五、有关建议

对照省、南通市关停要求，推进企业高标准完成关闭退出工作，达到“两断三清”标准，鼓励拓宽经营思路，盘活闲置用地，推进转型发展；精心谋划化工产业发展格局，加大对如皋港化工新材料园区安全环保投入，加快产业建链、补链、延链，推进化工集中区向化工园区提升。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禁化武与化工行业整治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产出指标 20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4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4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指 标						
	成 本 指 标	成本节约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30%	30	是否有效推动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30 分）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发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 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 分），低于 95%扣（2 分）
总计	—	—	—	—	100%	96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
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农产品成本调查及价格监测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农产品成本调查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01〕354 号）、《江苏省价格监测预警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 39 号）等。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12 万元，用于粳稻、小麦、油菜籽、春秋茧、生猪、优势农产品、土地流转等多项品种的生产成本调查费用和重要商品服务价格监测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开展对农产品如粳稻、小麦、油菜籽、春秋茧、生猪、优势农产品、土地流转等多项品种的生产成本进行常规调查登记、汇总、上报，此外，还要对农户种植意向、存粮情况、购买农资情况等专项调查，按照一品三点九户的比例，设立调查点。实行价格监测报告制度，监测分析本行政区域内重要商品服务价格以及相关成

本与市场供求的变动情况、突发事件价格异动阶段临时监测等发布价格信息等。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7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高效完成各项调查任务。完成了2022年度小麦及粳稻的成本预测及分析；农户种植意向、农户农资购买、农户存粮情况3项专项调查分析工作；春茧、秋茧经济作物直报及小麦、粳稻、大豆等粮食作物直报；完成规模养猪动态成本月报；完成全年调查品种常规调查汇总工作；认真做好本地特色农产品的成本收益调查，开展生猪进、销、存等专项调查。二是建立生猪、饲料、花木、蚕茧、蔬菜、粮食等价格监测网点19个，监测内容包括生猪及饲料价格、鸡蛋出场价格、成品粮购销价格、农资零售价格、食用盐零售价格、蔬菜批发价格、蚕茧收购情况、夏粮、秋粮收购情况等。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12万元，实际投入12万元，实际支出12万元，财政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及时、准确报送省、市各类价格监测、调查报表，高质量地完成各类调查分析和动态信息。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农产品成本调查及价格监测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5分）
产出指标 20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4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为政府制定价格政策提供参考依据。（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7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营商环境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根据国家、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关于成立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皋办发电〔2021〕95号）等文件要求，申请如皋市营商环境专项经费。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15万元，用于全力打造“如意”营商环境品牌专项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根据国家、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关于成立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皋办发电〔2021〕95号）等文件要求，努力打造我市“如意”营商环境品牌，提升我市在国家、省营商环境排名。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的牵头抓总作用，进一步优化工作推进制度，强化推进措施，动真碰硬督查，切实提升各责任部门、责任人的职责担当，持续推动“如意”营商环境品牌打造。制定《2022年如皋市优化营商环境问题清单、措施清单、责任清单》，进一步提升措施的针对性、操作性。制定月度工作计划，按照“部门一张表”的形式，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制定《“万事好通·如皋如意”营商环境品牌宣传方案》，按月发布《优化营商环境新闻榜》，强化典型引领，助力营商环境品牌打造。制定《如皋市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认定标准》，鼓励部门改革创新、大胆探索，2022年共立项年度创新计划43项，进一步丰富“如皋如意”营商环境品牌内涵。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整体呈现扎实有序推进态势。

2022年我市营商环境工作多次被人民日报、新华社、信用中国等政府网站、主流媒体宣传报道。我市营商环境评价获全省县级市第一。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15万元，实际投入15万元，实际支出15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营商环境专项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指 标						
	成 本 指 标	成本节约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30%	30	是否有效推动全市营商 环境建设（30 分）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发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5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 分），低于 95%扣（2 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重大项目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 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关于建立健全全市项目建设推进机制的意见》的通知（皋办〔2019〕21 号）、《关于 2019 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激励意见》（皋办〔2019〕7 号）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30 万元，用于重大项目推进、核查、评审、现场会等交通费、评审费、办公费、会议费、人员经费等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一是工作机制不断优化。持续完善领导挂钩服务制度和重大项目推进“八项机制”，做到清单化推进、专班化服务，同时定期召开项目建设月度单挑会、季度观摩会，全力推动项目建设跑出加速度。二是项目预审方面，将 5 亿元以上重大项目可研报告送省工程咨询中心专家评审，其他项目可研发重点部门审核，定期抽取专家从

行业准入、投资构成、工艺流程、节能环保、投入产出等方面进行严格把关，同时进行现场走访，对投资主体、地块现状、周边环境进行初步分析，确保落户项目实力强、贡献大、潜力足。三是项目服务方面，围绕新开工项目推进进展、新竣工项目设备开票、新转化项目销售税收等情况，结合上级考核要求进行研判，精准分析问题、务实提出对策，着力推动问题更好更快解决，保障有序推进，四是项目推进方面，对各板块项目推进情况动态跟踪、强化督导，倒逼工作任务落到实处。每半月形成一期推进专报报送市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力促项目审批手续、建设进度按序时落实。对工作推进慢的直接通报批评，优秀的予以表彰奖励。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5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新开工5亿元以上工业项目27个，实施亿元以上技改项目30个，省、市级重大项目全部开工建设、完成投资60.1亿元。全年召开预审会7次，通过项目47个，其中新建项目33个、技改扩建项目14个，新建项目中高新技术企业投资项目占比60.6%、高技术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占比75.8%。推动金鹰产业园、正海磁材、斯堪尼亚商用车一批延链补链强链产业项目快速推进，六个百亿级优势产业体系不断夯实。每半月形成一期推进专报报送市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力促项目审批手续、建设进度按序时落实。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30万元，实际投入30万元，实际支出30万元，财政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主导产业规模偏小，产业链尚不完整，创新能力整体不强，龙头型、创新型企业不多，开发园区集聚度、支撑度、贡献度亟待提高

五、有关建议

根据市委、市政府 2022 年工作目标要求，通过培育壮大产业集群、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精准服务实体经济等工作举措，推动我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重大项目工作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权重	得 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决 策 指 标 20 分	项 目 立 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 效 目 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 金 投 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 程 指 标 20 分	资 金 管 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 织 实 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 出 指 标 20 分	数 量 指 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8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质 量 指 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 效 指 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4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效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30%	30	是否有效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5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
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粮食食品监督检查专项 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粮食安全省长责任考核》、《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江苏省粮食流通统计调查制度实施细则》。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15万元，用于粮食收购检查、政策宣传、安全生产检查、安全培训等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开展粮食质量安全政策宣传和培训，开展粮食收获前质量调查、粮食收购质量检测、原粮进出库质量检查、粮食库存专项检查、政策性粮食销售出库等专项检查工作。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 98 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全市 6 粮食仓储企业和 22 家粮食加工企业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检查、自查；在全市开展粮食行业危险房屋专项排查整治活动，邀请专家对危险房屋进行鉴定；结合粮食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坚持每月对行业企业进行检查抽查，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总体较好。。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15 万元，实际投入 12 万元，实际支出 12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用于粮食收购检查、安全生产检查、安全人员培训、粮食质量检测等费用。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粮食食品监督检查专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 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 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 分），资金分配合理（1 分）
过程指标 20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 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 4 分，依据不合规扣 2 分，截留、挤占、挪用扣 3 分，超标准开支扣 2 分，超预算扣 2 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 分）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 分）
产出指标 20 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 分），低于扣（1 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 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是否有效提升粮食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5%	10%	8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名称：存量房税基调整评估及涉案财物价格认定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 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江苏省价格条例》、《价格认定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展涉税财物价格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价格认定行为规范》、《南通市涉税财产价格认定操作办法》、《江苏省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办法》等。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12 万元，全部用于涉案、涉政府事务、涉税价格认定、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

（三）组织实施情况。紧紧围绕《江苏省价格条例》规定的工作范畴，开展涉案、涉纪、涉行政案件价格认定工作。认定过程中严格落实《江苏省价格程序规定》规定受理、现场勘验、市场调查、出具结论等程序，依法依规办理各类案件。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需要调整的标准房基准价格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进行审核汇总后出具价格认定结论，为全市存量房交易价格提供计税参考依据。

二、评价情况

（一）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本项目进度及质量均符合预期目标。

（三）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参考该处的自评报告，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总体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完成涉案案件421件，认定金额3652万元。完成涉税价格个案认定398件，认定金额30.5亿元。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快速、高效、高质量地完成税基调整工作，完成税基价格基础数据的调查和调整工作，调整税基285个，并新增156个。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12万元，实际投入12万元，实际支出12万元，部门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价格认定中心

项目名称：存量房税基调整评估及涉案财物价格认定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决 策 指 标 20 分	项 目 立 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 效 目 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 金 投 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 程 指 标 20 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产 出 指 标 20 分	组 织 实 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数 量 指 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质 量 指 标	质量达标率					
	时 效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按序时进度完成（10分）

	指 标						
	成 本 指 标	成本节约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30%	30	为税务部门依法征税提 供价格参考依据。（30 分）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发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 分），低于 95%扣（2 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我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我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社会责任储备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 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江苏省粮食流通管理条例》，江苏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办发〔2020〕24号），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地方储备粮管理工作的意见》（苏粮粮〔2020〕29号），南通市发改委、财政局、农发行《南通市地方储备粮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通发改储备〔2021〕4号）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10 万元，用于在全市加工企业中建立社会责任储备体系，来补充政府储备不足部分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制定下发了《如皋市粮食社会责任储备实施方案》，依托规模稻谷加工业企业建立社会责任储备，作为政府储备有力补充。与 10 家规模稻谷加工企业签订粮食社会责任储备协议书，建立社会责任储备 1.05 万吨，按照每吨 8 元标准支持粮食加工企业建立

社会责任储备。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补充地方政府储备不足，制定下发了《如皋市粮食社会责任储备实施方案》，依托规模稻谷加工业企业建立社会责任储备，作为政府储备有力补充。与10家规模稻谷加工企业签订粮食社会责任储备协议书，建立社会责任储备1.25万吨，向市政府争取10万元社会责任储备补助资金，按照每吨8元标准支持粮食加工企业建立社会责任储备。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10万元，实际投入8.8万元，实际支出8.8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社会责任储备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

	指 标						上（5分），低于扣（1分）
	时 效 指 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 本 指 标	成本节约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完成年初工作目 标			30%	30	是否完成年初工作目 标，推动经济高质量 发展（30分）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发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分），低于 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
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淘汰落后产能技术服务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 12 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10 万元，用于安全生产、淘汰落后产能等方面督查、检查、指导及第三方服务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落实安全生产“三管三必须”的工作要求，提升我委主管的船舶修造、电力、油气输送管道行业安全生产安全监管质量，发挥专家对安全生产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技术支撑作用，对所属行业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活动；淘汰落后产能方面，根据各级文

件要求随时组织涉企检查、鉴定，确保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相关要求。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组织安全专家对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建设及生产现场管理情况进行督查检查，累计派出专项检查组68批次，累计发现安全隐患及存在问题385条。接受南通市发改委、南通市工信局检查指导，累计发现安全隐患及存在问题115条。强化“地条钢”日常监管，采取“不打招呼”方式组织开展夜间突击检查。开展涉钢、铸造、印染、“三废一家具”等行业管理，形成市镇联动、部门协作的长效机制，接受省、南通市去产能督导组持续督导，未发现违法生产“地条钢”现象，未发现企业违规使用中（工）频炉生产不锈钢和磨具钢。在全市范围内排查了11个重点行业（铁合金、铝熔炼、再生铅、制革、造纸、铅蓄电池、铸造、电镀、印染、水泥熟料粉磨、烧结砖瓦），未发现落后产能。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10万元，实际投入10万元，实际支出10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淘汰落后产能技术服务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

	指 标						分），低于扣（1分）
	时 效 指 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 本 指 标	成本节约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满意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发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0%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分），低于 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 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根据《江苏省深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 年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工作要点》、《2020 年南通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系统谋划“十四五”信用体系建设发展，研究编制如皋市“十四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下全力推进我市诚信体系建设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25 万元，用于研究编制如皋市“十四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及诚信体系建设专项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用于研究编制如皋市“十四五”社会信用体

系建设规划，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下全力推进我市诚信体系建设。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积极争取国家级和省级试点示范，经过市县共同努力，如皋被列为全省创新信用管理与服务试点县市，国家信用示范区创建通过国家发改委初审；最新一期（2022年第10期）城市信用监测排名我市位居全国县级市22名，全省第2名；率先在全省县级市实施企业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被人民网、新华网、央广网、中国日报等多家主流媒体报道；2019至2021年连续三年获评江苏省县（市、区）政务诚信专项考评第一等次。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25万元，实际投入25万元，实际支出25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指 标					
	成 本 指 标	成本节约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28	是否有效推动全社会信 用体系建设（30 分）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发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5%	10	满意度达 95%以上（10 分），低于 95%扣（2 分）
总计	—	—	—	—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 年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 年12 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24 号）、《省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的指导意见》（苏政发〔2018〕86 号）、《江苏省“千企升级”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如皋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年）〉的通知》（皋政办发〔2021〕87 号）。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20 万元，用于培育国家级、省级、南通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等方面调研、会议、培训等费用。

（三）组织实施情况。结合国家、省市评选标准和我市企业发展质态，建立市级企业培育库，制定 3 年培育计划，加强个性化创建指导。邀请国家、省、市领导在我市召开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省级以上专

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政策宣讲会，提升企业创建认识和申报水平。不折不扣落实市级培育文件，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储备企业走访、个性化申报辅导等一系列培育活动，提升企业创建积极性和成功率，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培育一批领军者和示范者。组织推进全市工业经济工作，召开现场推进会、每月召开镇（区、街道）企业服务中心负责人例会、组织涉企惠企财税专题培训、宣传等。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 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 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 99 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022 年度千企升级入库和创新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组织 380 家企业入库，评价认定 300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完成企业动态培育库更新。推动华东油压、力威机械、海迪科、中铁华宇、势加透博、永大化工、思瑞机器 7 家企业成功获评第四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总量南通第一。建立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服务专员库，市镇两级服务专员逐企结对挂钩，为重点企业提供全周期、全方位、多层次的服务。推动市级层面加大对各级专精特新“小巨人”授牌认定的奖励力度，对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别奖励 100 万元，对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 40 万元。积极为企业争取上级支持资金，推动如高高压入选第三批重点“小巨人”项目，万达轴承、世睿电力、力威机械获省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专精特新培育项目支持。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20 万元，实际投入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财政预算完成率 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名称：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专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产出指标 20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是否有效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9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9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

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2020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激励意见》（皋办〔2020〕6号）（以下简称：《激励意见》）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4000万元，用于奖励2021年度企业在做大做强、技术改造、科技创新、信息化建设、现代服务业发展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先进企业给予奖励。

（三）组织实施情况。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中央、省、南通市一系列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聚焦做实产业，提升经济能级，奋力构建长江经济带战略支点重要支撑，接续开辟如皋高质量发展新境界。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组织各镇（区、街道）、市各相关部门对照年初工作目标推进全市工业经济、

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对照《激励意见》文件精神，对工业企业做大做强、技术改造、科技创新、质量标准、信息化建设、现代服务业发展等方面达到《激励意见》所确定的标准的给予奖励。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6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大要求，紧紧围绕高质量建设南通跨江融合发展样板区奋斗目标，大力弘扬治沙精神，扎实开展招商引资突破年、营商环境提升年、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以确定高效的工作积极对冲不确定、不稳定的因素影响，年度计划执行总体顺利，综合实力荣居全国百强县（市）第19位。全市（下同）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500亿元、增长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原口径）完成84.5亿元、增长8.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40亿元、增长1%，实际使用外资4.05亿美元，外贸进出口总额352亿元、增长8.6%，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56583元、28120元，增长5.3%、7%。

工业经济势头强劲。坚持产业兴市战略引领，建立并发挥六大优势产业链党建联盟作用，开展“企业走访服务季”活动，全力帮助企业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550亿元、增长7%，规上工业应税销售1480亿元、增长8%，六大优势产业链应税销售占规

模工业比重上升到 84%。举办“中国（江苏）新型电力发展大会”，促成 300 亿元授信为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提供金融支撑。深化“2523”大企业培育，新增 10 亿元企业 6 家、亿元企业 40 家，日达智造销售首超 150 亿元。引导成长性好的小微企业升规纳统，新增新开业规模工业企业 41 家。高效实施如皋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三年行动，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 家、认定 15 家，总量、增量均居南通第一。

服务业加快恢复。制定出台《如皋市现代服务业繁荣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系列文件，高规格召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会，推动现代商贸、数字文化、文化旅游等行业发展壮大，完成服务业应税销售 1700 亿元，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 92 家。瑞利山河获评南通市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如皋港现代综合物流园、如皋软件 and 外包产业园获评南通市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示范区，如皋港务集团获评省级重点物流企业，星球石墨获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资金，思瑞机器、佳宝机械获评省级服务型制造企业，森松重工、星球石墨获批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企业。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20 亿元，入选省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单位。

固定资产投资量稳质升。深入开展“招商引资突破年”活动，开展“线上+线下”融合招商，组织项目“云洽谈”“云签约”等线上招商活动 54 批次，举办如皋（长三角）投资说明会、“一会两节”等重大活动，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48 个、投资额超 368 亿元。重大项目建设提速提质，新开工 5 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27 个，实施亿元以上技改项目 30 个，省、市级重大项目全部开工建设、完成投资 60.1 亿元。大力推进北沿江高铁、张靖皋长江大桥等重大交通工程开工建设，全市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71.9%。迈冠体育器材生产设备升级改造等 3 个项目获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支持、合计资金 5100 万元，北沿江高铁等 3 个项目获批政府专项债券 8.26 亿元。

数字赋能产业发展。出台《如皋市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聚焦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全力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今年以来，完成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项目 346 个、后续改造企业 10 家、投资额超 7000 万元。与中电互联合作成立中电山河数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创建工业互联网能源环境管理平台。新增国家级两化融合贯标企业 23 家，省级企业技术（工程）中心 4 家、省级五星级上云企业 2 家、智能车间 5 家。爱可普获得省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思瑞机器获批省智能制造领军服务机构、取得历史性突破，力

星钢球成功创成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实现我市国家级企业研发平台“零突破”。

开放融合全面深化。更高水平对接上海、融入苏南，在深化区域合作中锻长板、补短板、增动能，今年以来，共搜集在手在谈重点项目信息 122 个，签约来自长三角项目 65 个，推动弘皋半导体高端装备制造、思源全效功率电池、海上漂浮式平台零部件制造等一批优质项目落户如皋。开发区与临港新片区氢能产业园开展合作共建。加大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源整合力度，推动又来沙港池码头建设、苏中国际集装箱码头智能升级，加强与上海港、宁波港、苏州港等优势港口以及通州湾新出海口的对接，促进如皋港与沿海港口一体化发展。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超 8500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 58 万标箱。新开辟如皋-安徽、如皋-江西两条长江区间航线。

营商环境成效显著。深入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出台优化营商环境 72 条举措，修订 130 项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免罚轻罚”2.0 版清单及 11 项“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万事好通，如皋如意”一流营商环境品牌不断擦亮。深入推进市场准入便利化，推动开办企业“半日办、一站办”，企业半日办结率达 99.31%。全面建成“15 分钟”政务服务圈，实现 22 家银行 118 个银行营业网点“一站式”服务。推行“电子证照”和“不见面审批”，办理南通市首张“网络货运”经营许可。“一件事”、“拿地即开工”等便利化举措积极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取得阶段成效。编制首个省级地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标准，在全省率先打造一体化企业信用分类分级监管平台，城市信用监测排名稳居全省前三名，连续三年获全省政务诚信考评“一等次”，创新举措获全省推广。优化营商环境、数字政府建设、金融服务实体等 5 项工作获省政府督查激励，获评“2022 企业家幸福感最强市”。纾困政策精准落实，全面落实国家、省市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出台“高质量发展 45 条”“纾困 18 条”，上争助企奖补资金 2.03 亿元，新增缓减退免税费超 40 亿元，获得退税中小微企业户数占比超 99%。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4000 万元，实际投入 834.57 万元，实际支出 834.571 万元，财政预算完成率 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1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8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产出指标 20分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30%	30	是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30分），未完成扣2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6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市级储备粮

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江苏省粮食流通条例》、《江苏省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如皋市市级储备粮管理暂行办法》。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 700 万元，用于补贴储备粮保管和轮换费用、贷款贴息费用，其中：保管、轮换费用 380 万元，贷款贴息费用 320 万元。

（三）组织实施情况。根据《如皋市市级储备粮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实行“政府委托、部门监督、企业运作”的管理模式，将 2.7 万吨储备粮（其中小麦 1.55 万吨，粳稻 1.15 万吨）、储备油 200 吨分解到具有承储资格的企业（如皋市粮食购销公司）专仓储存、专人保管、专帐记载，市发改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对市级储备粮的数量和存储安全实施监督检查，对市级储备粮轮换的审查、批准并监督执行。市财政局根据市级储备粮计划，负责安排市级储备粮贷款利息、保管与轮换费用等财政补贴，并保证及时足额拨付。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发改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财政局、承储企业根据各自的分工职责，即承储企业运作，发改委监督、审查，市财政局审核及时足额拨付储备粮保管和轮换费用、贷款贴息费用，确保了2.7万吨储备粮（其中小麦1.55万吨，粳稻1.15万吨）、储备油200吨储备安全和定期轮换，维护粮食市场稳定，保障粮食安全。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700万元，实际投入603万元，实际支出603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市级储备粮

评价指标			年初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权重	得 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决 策 指 标 20 分	项 目 立 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 效 目 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 金 投 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 程 指 标 20 分	资 金 管 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 织 实 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 出 指 标 20 分	数 量 指 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质 量 指 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 效 指 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粮食市场稳定，保障粮食安全			30%	30	维护粮食市场稳定，保障粮食安全（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95%以上（10分），低于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星级企业家金牌制作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2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政策依据。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度如皋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比表彰暂行办法》的通知（皋办〔2019〕8号）。

（二）资金分配情况。全年预算资金800万元，制作金牌61枚金牌用于对全市工业、服务业、建筑业企业纳税有重大贡献的企业进行奖励。

（三）组织实施情况。根据《2019年度如皋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比表彰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由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建工局）分别负责工业和服务业企业、建筑业企业的星级企业家评选工作，其中工业企业星级企业家46名，服务业企业星级企业家10名，建筑业星级企业家5名，评选标准是分别根据各自领域年度实缴税金总额进行排名并评选。

二、评价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 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 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责任制和项目用款计划，严格按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选用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小组采取了座谈走访，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评价程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结合绩效评价小组的现场评价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四）自我评价情况。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资金使用有效。评价得分 98 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建工局）评比办法要求对 2022 年度各自行业领域企业实缴税金情况进行了排名后确定了 39 家星级企业名单并报市委市政府确定，后经政府采购由山东金兆珠宝有限公司负责金牌制作，共计制作金牌 39 枚，用于奖励给企业家。后根据中共如皋市委 如皋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2 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文件精神，分别评选星级企业家 39 名，其中：五星级企业家 7 名，四星级企业家 15 名，三星级企业家 17 名，在年度表彰会议上进行了授牌。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800 万元，实际投入 368.8 万元，实际支出 368.8 万元，财政预算完成率 100%。全部用于支付金牌制作及评选费用。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星级企业家金牌制作费

评价指标			年初 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决 策 指 标 20 分	项 目 立 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 分）
	绩 效 目 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 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
	资 金 投 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 分），资金分配合理（1 分）
过 程 指 标 20 分	资 金 管 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 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 4 分，依据不合规扣 2 分，截留、挤占、挪用扣 3 分，超标准开支扣 2 分，超预算扣 2 分，扣完为止。
	组 织 实 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 出 指 标 20 分	数量 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5分）
	质量 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效 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分）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30%	30	有效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30分）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发 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 度指 标	企业家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分），低于 95%扣（2分）
总计	—	—	—	—	100%	9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
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附件 2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成本监审和政策风险评估和价格听证

评价指标			年初 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权重	得 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决 策 指 标 20 分	项 目 立 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5分）
	绩 效 目 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按照要求于年初设定了项目绩效且目标编制完整（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绩效目标设定是否与资金安排额度相匹配（1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可考核性、时效性等（1分）
	资 金 投 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办法健全、规范（2），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过 程 指 标 20 分	资 金 管 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	100%	75%	3%	2	支出进度达到时序支出进度的（3分）。低于时序支出进度的，以“实际支出进度/时序支出进度*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	4	虚列套取扣4分，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2分，超预算扣2分，扣完为止。
	组 织 实 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财务制度健全（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严格执行制度（3），会计核算规范（2分）
产 出 指 标 20 分	数 量 指 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根据年初目标计划完成（10分）
	质 量 指 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完成质量达≥95%以上（5分），低于扣（1分）

	时 效 指 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按序时进度完成（5 分）
	成 本 指 标	成本节约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履行价格职能，加 大调控监管力度， 推进价费改革，优 化价格服务			30%	28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发展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8	满意度达 95%以上（10 分），低于 95%扣（2 分）
总计	—	—	—	—	100%	95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